

证券代码:301280

证券简称:珠城科技

公告编号:2023-043

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27日（星期日）在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五路201号1号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6日通过电话、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（其中：监事陈琴超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）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志军先生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募集资金

项目计划，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29 日